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DICO Holdings Limited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0)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19/2020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第三季度報告」)全文，並符合聯交所GEM(「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第三季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之資料之要求。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資料之第三季度報告之印刷本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增鈇

香港，2020年8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增鈇先生(主席)及陳綺媚女士(行政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威明先生、尹振偉先生及曾昭怡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edico.com.hk刊登。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的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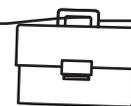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鉅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財務摘要	02
第三季度業績	0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0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0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2



財務摘要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收益約60.6百萬港元，較2019年同期增加約32.3%。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毛利約32.1百萬港元，較2019年同期增加約76.4%。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淨溢利約10.8百萬港元，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6.7百萬港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每股基本盈利1.08港仙(2019年：每股基本虧損0.67港仙)。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宣派任何股息(2019年：無)。

於2018年12月19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即合共5百萬港元(2017年：無)。有關末期股息於2019年2月22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已於2019年3月20日派付予各股東。





第三季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相關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服務成本	4	32,589 (14,603)	23,303 (13,745)	60,587 (28,533)	45,755 (27,526)
毛利		17,986	9,558	32,054	18,229
其他收入		231	275	599	6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818)	(1,314)	(1,834)	(2,429)
行政開支		(5,140)	(7,072)	(18,926)	(23,142)
融資成本		(244)	—	(837)	—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015	1,447	11,056	(6,692)
所得稅開支	6	(211)	—	(211)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7	11,804	1,447	10,845	(6,692)
每股盈利/(虧損)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	9	1.18	0.14	1.08	(0.6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



	股本 千港元 (附註i)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iv)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2019年10月1日(經審核)	10,000	36,735	5,074	16	16,914	68,73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845	10,845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000	36,735	5,074	16	27,759	79,584
於2018年10月1日(經審核)	10,000	36,735	5,074	16	33,457	85,282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6,692)	(6,692)
已付股息	—	—	—	—	(5,000)	(5,000)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000	36,735	5,074	16	21,765	73,590

附註：

- (i) 本公司為一間於2016年5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其註冊成立日期，1股未繳股款的普通股獲發行予認購人。
- (ii) 股份溢價賬餘款乃由於在2018年2月完成資本化發行及首次公開發售而引致。
- (iii)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指投資成本與一家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間的差異。
- (iv) 本集團因於2018年1月16日完成就籌備本公司股份(「股份」)於GEM上市而進行的重組(「重組」)而產生合併儲備，而該合併儲備指根據重組就交換附屬公司已發行股份所發行新股份的面值與其分佔附屬公司本身權益項目的賬面值之間的差異。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5月20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已發行股份於2018年2月2日（「上市日期」）於GEM首次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處於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畢打街20號會德豐大廈8樓。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Achiever Choice Limited（「Achiever Choice」）。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陳增鈇先生（「陳先生」）。陳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香港提供財經印刷服務。

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非另有說明，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於2019年10月1日，本集團已採納自該日期起生效並與其業務有關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除下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亦無對當前或過往期間所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特點的提前還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雙方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方法引入綜合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以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取替。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並無將未來期間的經營租賃承擔確認為負債。經營租賃租金開支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根據採用於首次採納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剩餘租賃付款現值計量租賃負債。根據租賃的原訂財務報告準則應付的未付租金將計入剩餘租賃付款。本集團基於各租賃選擇權計量使用權資產，假設自租賃期開始時即採用新租賃準則計量使用權資產，及賬面值乃採用於首次採納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4. 收益

收益指所提供財經印刷服務的價值。

以下為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來自其財經印刷服務的收益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上市相關文件	15,683	6,982	30,225	17,242
定期報告文件	13,803	12,717	18,154	17,726
合規文件	2,985	3,531	10,610	9,110
雜項及營銷週邊產品(附註)	118	73	1,598	1,677
	32,589	23,303	60,587	45,755

附註：雜項及營銷週邊產品主要包括公司小冊子、傳單、日曆及其他營銷材料。

5.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核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資料。據此，本集團已釐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提供財經印刷服務。

此外，本集團全部收益均源於香港，且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呈列分部資料。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11	—	211	—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按期內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以稅率8.25%計提撥備，而餘下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以稅率16.5%計提撥備。來自過往期間之稅項虧損11,000,000港元(2019年：無)用於抵銷當期稅項支出。

7. 期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期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及津貼	3,604	5,854	12,881	17,74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9	217	565	639
	3,793	6,071	13,446	18,3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6	243	670	5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52	—	8,257	—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	244	—	837	—
經營租賃下最低租賃付款	304	3,245	836	8,918



8.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宣派任何股息(2019年：無)。

於2018年12月19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即合共5百萬港元(2017年：無)。有關末期股息於2019年2月22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並已於2019年3月20日派付予各股東。

9.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1,804	1,447	10,845	(6,692)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港仙 1.18	港仙 0.14	港仙 1.08	港仙 (0.67)

由於該等期間均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2.3%，主要由於來自(i)上市相關文件分部的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17.2百萬港元增加約13.0百萬港元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30.2百萬港元；及(ii)定期報告文件分部的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17.7百萬港元增加約0.5百萬港元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18.2百萬港元；及(iii)合規文件分部的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9.1百萬港元增加約1.5百萬港元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10.6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除稅後溢利約10.8百萬港元，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九個月則錄得虧損約6.7百萬港元。

儘管經營環境充滿挑戰，香港將可繼續維持其作為全球領先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集資中心的地位，且我們近期注意到香港首次公開發售活動已呈現初期復甦跡象，對一級財經印刷服務的需求亦有所回升。我們深信，客戶滿意度及優質服務是維持本集團長期可持續發展的基石。故此，本集團將繼續在設施及員工方面投放資源，以進一步提高服務水平及競爭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45.8百萬港元增加約32.3%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60.6百萬港元。按分部計算，來自上市相關文件、定期報告文件及合規文件的收益分別增加約13.0百萬港元、約0.5百萬港元及約1.5百萬港元，而雜項及營銷週邊產品的收益則相對穩定。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於聯交所成功上市的新客戶數目增加，令備製上市相關文件所得收益增加。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18.2百萬港元增加約76.4%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32.1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來自上市相關文件的收益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2.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1.8百萬港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減少。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23.1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約18.9百萬港元。有關減幅的主要原因是儘管使用權資產折舊增加，惟員工成本有所減少。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所得稅開支，而本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之所得稅開支約0.2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回顧期內收益及溢利增加所改。

期內溢利／(虧損)

本集團截至2019及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除稅後虧損約6.7百萬港元及除稅後溢利約10.8百萬港元。有關轉變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益增加。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業務活動僅於香港進行，並主要以港元計值，故董事認為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資本承擔

於2020年6月30日，除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月23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及「財務資料」各節所述實施計劃、資金需要及融資計劃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新訂實施計劃或融資計劃。

或然負債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9年6月30日：無)。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宣派任何股息(2019年6月30日：無)。

報告期後事件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於2020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發生的須予披露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的百分比
陳先生(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750,000,000	75%

附註：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Achiever Choice擁有75%權益，而Achiever Choice由主席兼執行董事陳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被視為為Achiever Choice所持有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陳先生為Achiever Choice的唯一董事。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的百分比
陳先生	Achiever Choice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2020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而(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標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B) 本公司主要股東的權益

於2020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實體（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 的百分比
Achiever Choice (附註)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	75%

附註：Achiever Choice為75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5%）的實益擁有人。Achiever Choice由陳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2020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實體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已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於2018年1月16日以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有條件採納一項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生效。有關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

由於本公司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故於2020年6月30日並無購股權發行在外，且於截至該日止九個月並無購股權被行使、註銷或失效。

競爭權益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且概無任何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的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智富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07條聲明其獨立性。據合規顧問所告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就本公司因合規顧問以有關身份行事而應向彼支付的費用所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包括可認購該等證券的期權或認購權）中擁有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採納現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除下述偏離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主席陳先生因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於2020年2月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因主席缺席，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陳綺媚女士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主持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以確保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且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該等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守則條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威明先生（主席）、尹振偉先生及曾昭怡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本報告，並認為有關業績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增鈇

香港，2020年8月4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增鈇先生（主席）及陳綺媚女士（行政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威明先生、尹振偉先生及曾昭怡女士。